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樓
承辦人：候用校長 劉勝國
電話：3322101~7418
傳真：3358254
電子信箱：delu@m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觀音區新坡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5月27日
發文字號：桃教小字第111004840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376735100E_1110048404_ATTACH1.pdf、
376735100E_1110048404_ATTACH2.pdf)

主旨：轉知國立東華大學辦理111學年度「國民小學加註語文領域原住民語文專長24以上學分班（阿美族）」、「中等學校本土語文原住民族語（排灣族語）教師在職進修第二專長學分班」招生簡章各1份，請鼓勵貴校教師踴躍報名，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師資培育大學辦理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稚園教師在職進修學分班計畫審查要點暨國立東華大學111年5月24日東師培中字第1110010919號函辦理。

二、旨案相關資訊摘擇如下：

- (一)報名日期：即日起至111年6月17日（星期五）止。
- (二)開班日期：訂於111年8月開班，惟實際開課日期另行通知錄取學員。
- (三)上課時間：

- 1、暑假期間：每週一至週五（上午8時至下午5時）。
- 2、學期期間：每週六至週日（上午8時至下午5時）。

教務處 111/05/27 10:49



1110003861

有附件

(四)上課地點：

1、國立東華大學花師教育學院、原住民族學院
(974301花蓮縣壽豐鄉志學村大學路二段 1號)。

2、線上授課：Google Meet。

三、旨揭學分班詳細資訊請參閱招生簡章及國立東華大學師培
中心網站地方教育輔導組公告資訊。

正本：本市各公立高中職(國立中央大學附屬中壢高級中學、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附屬桃園農工高級中等學校除外)、本市各私立高中職、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

副本：本局高中教育科(含附件)、本局國中教育科(含附件)

